

## 浙江商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实际控制人股票冻结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商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检查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过程中发现公司实际控制人股票被冻结。现对实际控制人股票被冻结的相关事项进行补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商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股票冻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19）。

公司对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浙江商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